**温州肯恩大学**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编 号：WZYX-W2024071302**

**招 标 项 目：2024年教室改造设备采购**

**招 标 方 式：公 开 招 标**

**招 标 人：温州肯恩大学**

**招标代理：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教室改造设备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3](#_Toc9347)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5](#_Toc30882)

[一、须知前附表 5](#_Toc22853)

[二、 说明 9](#_Toc12299)

[三、 招标文件 10](#_Toc21146)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_Toc889)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_Toc16296)

[六、 开标 14](#_Toc5474)

[七、 评标 14](#_Toc20819)

[八、 授予合同 17](#_Toc4694)

[九、验收 18](#_Toc11317)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19](#_Toc21905)

[第三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27](#_Toc2947)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29](#_Toc20174)

[第五部分 附件 34](#_Toc9209)

**注：招标文件中部分加“▲”且加下划线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 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教室改造设备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温州肯恩大学委托，就2024年教室改造设备采购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招标编号:** WZYX-W2024071302
2. **采购类型：**自行采购（非政府采购，委托代理）
3. **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项目内容：2024年教室改造设备采购，详见招标文件招标内容及要求相关部分。

采购预算： 109.398万元。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1. **报名方式、时间及地址、招标文件发售：**

1、报名方式：现场至代理公司报名或线上报名；

2、报名时间：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9月2 日之前（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拒绝参加投标。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招标组织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

3、报名地址：温州市新桥街道牛山广场3号楼1905室；

4、投标人请在购买招标文件时携带报名资料复印件一份交于招标代理机构或将电子版报名资料发送至邮箱yxgc666@126.com。

5、招标文件售价：0元

1. **投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9月2日14时30分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温州市新桥街道牛山广场3号楼1905室）。

开标时间：2024年9月2 日14时30分整。

开标地点：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温州市新桥街道牛山广场3号楼1905室）。

1. **投标保证金及交付方式：**

**本项目无需投标保证金。**

1. **其他事项：**

1、本公告有效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1. 法定代表授权书或投标人介绍信（原件）；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影印件）；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上资料若为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 **联系方式**

1.招标人：温州肯恩大学

地 址：温州市丽岙街道大学路88号

联系人：孙老师

电话 / 传真：0577-55870565

质疑联系人：刘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7-55870553

2.招标代理机构：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新桥街道牛山广场3号楼1905室

联系人：陈先生、吴先生

联系电话：0577-88557963、18367896522、15158572233

质疑联系人：胡先生

联系电话：15858758581

3.招标监督管理部门：温州肯恩大学

监督联系人：林老师

联系电话：0577-55870046

地 址：温州市丽岙街道大学路88号

#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温州肯恩大学  联系人：孙老师  电话 / 传真：0577-55870565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瓯海区新桥街道牛山广场3号楼1905室。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0577-88557963、15158572233 |
| 3 | 采购名称 | 项目名称：2024年教室改造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WZYX-W2024071302 |
| 4 | 采购内容 | 具体内容及要求见招标文件。 |
| 5 | **核心产品** |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  **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核心产品为：超短焦投影** |
| 6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 7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允许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2）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双方各自责任与义务；  （3）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家。 |
| 8 | 踏勘现场 | □组织  **🗹**不组织 |
| 9 | 投标预备会 | □召开  **🗹**不召开 |
| 10 | 投标响应截止时间 | 见招标公告 |
| 11 | 分包 | 🞎不允许  ☑允许 非核心内容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若分包需在投标文件内提供分包意向书，明确分包内容及金额比例。 |
| 12 | 偏离 | 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允许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判断，细微偏差要求供应商在评标结束前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接受要求进行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作无效标处理，详见评标办法。 |
| 13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响应截止时间起生效，有效期90天。 |
| 14 | 投标保证金 | 无需提交 |
| 15 | 响应文件的组成 | 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和“报价响应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16 | 响应文件的编制 |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制。 |
| 17 | 开标时间  和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18 | 询标澄清 | 1. 在评标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投标人递交的响应文件存有疑问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或根据评审需求需要与投标人进行评审的，将在现场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澄清。 2. 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涉及的投标人联系方式（如手机号码、响应文件中预留的邮箱、投标人地址），均以投标人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资格声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上注明的联系方式为准。 |
| 19 | 评标委员会  的组建 |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含）以上单数，除采购人代表外的专家将在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 20 | 履约担保 | 需要  不需要 |
| 21 | 政府采购  扶持政策 | 1. 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2. 本次采购为 **否**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对于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投标人，本项目对其的价格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5. 本次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是：**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7. 供应商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其报价不予扣除。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 10.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扶持政策说明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给予适当加分。  详见评分细则。   1. 贯彻落实首台（套）产品、符合条件的制造精品的政府首购制度。优先推荐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对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自纳入《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起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业绩分为满分。**满足条件的投标产品须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 2. 政府采购金融服务相关信息告知函   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缓解供应商资金难题，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印发《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的精神，现将政府采购金融服务相关信息予以告知。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温州市财政局出台了《温州市财政局关于温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的通知》（温财采〔2020〕3号），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可直接登录http://jinrong.zcygov.cn，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也可直接向各银行咨询相关业务。 |
| 22 | 供应商信用查询 | （1）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  （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在“信用中国”具有负面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  ②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具有以上（3）所述信息记录的供应商，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 23 | 合同备案 | （1）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日历天内将合同扫描件电子版发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Yxgc666@126.com**。 |
| 24 | 合同履约管理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依法加强对合同履约进行管理，并在中标单位服务、项目验收等重要环节，如实填写《合同验收报告》（或考核资料），并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验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
| 25 | 解释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仅适用于采购投标阶段的约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 26 | 联合体投标相关说明 | （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必须提供双方签章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供应商如为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各方资格审查资料、企业证书、人员证书、业绩证明材料等复印件应由联合体成员各自盖章。  （3）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其他文件可由联合体牵头方盖章。  （5）供应商若为联合体，投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方制作并提交。  （6）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7）中标后，联合体各方根据联合体协议约定承担的项目采购内容与项目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 27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1）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固定金额人民币壹万壹仟贰佰贰拾叁元收取，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由中标（成交）单位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该部分费用；  （2）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是现金、支票或汇票。  （3）银行信息  户 名: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201000300425754  开户银行:瓯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桥支行高翔分理处 |

**二、 说明**

1. 本次招标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组织和实施的。
2. 合格投标人要求以招标公告对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的表述为准。
3. 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 特别说明：
   1. 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在项目评审直至合同签订、履约期间，有权要求投标人出具投标文件中的合同文本、证书、报告、证明等原件，予以确认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如出现与事实不符等情况，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予以处理。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三、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2. 质疑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将不予受理、答复。
   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同时政采云系统会向所有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送更正提醒信息，潜在投标人请自行到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下载公告附件，潜在投标人在收到该公告附件后应于1日内，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给予确认。过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接受。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招标文件如有补充更正均见“浙江政府采购”（https://zfcg.czt.zj.gov.cn/）。投标人须在开标前一日自行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文件，并按补充更正文件要求投标，否则责任自负。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各个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和电子投标文件四部分构成：**

**（1）资格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政府采购，提供身份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社保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实施“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只需提供改革后取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2 | 法定代表人声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附件一 |
| 3 | 投标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
| 4 | 诚信投标承诺书 |
| 5 |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非联合体无需提供） |
| 6 | 供应商“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记录网页截图（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  |

**备注：**

1.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2）报价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开标一览表 | 附件二 |
| 2 | 分项报价表 |
| 3 | 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如有） |
| 4 |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

**（3）商务技术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投标函 | 附件三 |
| 2 |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离表 | 附件四 |
| 3 | 供货范围详细清单 | 附件五 |
| 4 | 针对本次项目采购需求提出的详细实施投标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清单、技术参数、技术资信分评分按“评标细则要求的各个方案”相关评分内容逐项编制，格式自拟） |  |
| 5 | 服务保证措施资信证明文件（本部分为商务技术文件评分内容，各供应商参照评分标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 |  |
| 6 | **无缝衔接承诺函** | 附件六 |
| 7 | 结合招标文件评分细则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  |

**备注：**

1. 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内容及需求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分细则，提供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2. 投标文件中应承诺：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资料的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如若发生第三方侵权事件，其侵权责任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关，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侵权造成的所有相关费用，均由投标人支付，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
3.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若系复印件、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的公章。
4. 相关证书、报告等如遇年检或换证等特殊情况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 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等三部分完整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后的PDF格式扫描文件。投标人需准备U盘一份。电子投标文件密封于“报价文件”密封袋内。**

1. 投标文件编制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格式，内容按顺序填写并装订成册，▲不允许以活页夹形式装订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应有目录以及页码，以便评委检索。
   3. **▲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手机号码、联系邮箱、联系地址），均以法定代表人声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上注明的联系方式为准，投标人必须保障其联系方式保持畅通。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均有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本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5.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6.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 投标人没有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是指投标人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投标人所有的费用，包括人工成本、设备的制造、存储、运输、安装、验收等费用及交通补贴、各种税费、保险费、安全措施费、利润、采购代理服务费、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物价上涨因素等服务期内的所有风险费，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投标人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含入投标报价。**
   2. 投标人必须按第三部分附件的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服投标报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3.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4.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项货物/服务只允许一个报价。**
   5. 招标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招标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6.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投标保证金。

1. 投标有效期
   1. **自开标之日起 90天内投标应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前，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各一式六份的投标文件，分别装订成册，且单独密封装订（正本与副本允许合并密封）。其中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共六份。电子投标文件U盘一份，共一份。每套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无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还，代理机构具有处置投标文件的一切权利。**
   2.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
   3. **投标文件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修改和增删处旁签署或盖章，方才有效。**
   4. 投标文件字迹模糊或在关键的技术、商务条款上表述不清楚，将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 投标人须将投标文件的“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单独密封，且在各自的密封袋上标明“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字样。封口处贴上封条，启封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封皮上写明投标招标项目、招标编号，并注明“开标时启封”字样。
   2.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到指定的收标地点(当天递交)；**
   2. **▲在递交投标文件同时递交以下证明文件，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资格：**

*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若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如密封在投标文件技术资信标中，在技术资信标开启后经评标委员会查验符合要求亦为有效）；**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如密封在投标文件技术资信标中，在技术资信标开启后经评标委员会查验符合要求亦为有效）；**

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用书面形式提出修改或撤回其投标并送达到招标人，但不得影响开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2. “投标文件修改”或“投标文件撤回通知”都应密封并在密封袋上写明投标项目名称、编号、投标单位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修改”或“投标文件撤回通知”字样。
   3. 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至投标有效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2.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拒收：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 **▲未密封或未装订的投标文件及由于包装不妥在送达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3. **▲以电讯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六、 开标**

1. 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开标前，首先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启投标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2. 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准时出席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事后不得对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3.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招标代理机构指定专人作好记录，存档备查。投标人代表应对宣读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和签字确认，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默许同意。

**七、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含）以上单数，除采购人代表外的专家将在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如果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启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后，对各投标人进行投标资格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投标文件所提交证明材料是否能证明符合本项目对合格投标人的实质性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通过资格审查视作具备投标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不进入后续详细评审。

* 1.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中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 **▲通过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的商务技术文件由评委进行综合评审，审查确认未通过的商务技术文件不予评审。**

1. **无效标认定**
   1. **▲在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按无效标处理：**
2. 投标文件未加盖单位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3. 投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地方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的；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8. 同时出现两种及以上不一致价格且修正后投标人不确认报价的；
9.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授权代表无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委托的；
11. 评标委员会认定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投标文件；

2）出现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或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中的主要参数的投标文件；

3）出现投标项目数量与招标文件对比出现较大偏差；商务报价明细表计算错误，出现较大差错；

4）出现其它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是否为偏离实质性要求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基本相符。没有重大偏离。
  2.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形式并由授权代表签署，但澄清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拒不按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2. **经澄清后，若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投标人则被认为是“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3. **“报价文件”开启后，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核查，核查时发现投标报价内容不清楚可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计算上的错误，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 经澄清后，若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则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1.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部分“评标原则及方法”。
   5. 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2. 确定中标候选人
   1. 本次招标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结果进行最终确认。
   2.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有关规定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分**及报价分之各）高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前二名投标人依次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和第二中标候选人向采购人推荐，并提交评标报告。综合得分相同的以报价分得分高的优先；综合得分相同且报价分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签决定排序。**
   3. **若出现以下情形之一，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由备选中标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1）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

2）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3）中标候选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4）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中标候选人确实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解释。

1. **▲本项目开标或评审期间有效投标人少于3家的，本次招标按流标处理，由招标人决定是否重新组织招标。**

## 八、 授予合同

1. 结果公示
   1.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经招标人确认后在温州肯恩大学官网公示，各投标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进行署名投诉或提出质疑，但需对投诉或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公示期结束后，招标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和评审结果最后确定中标人。
2. 中标通知书
   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有权在中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人对商务报价中的不平衡报价和缺漏项进行调整，如果中标人无合理理由拒绝调整，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且将导致其它进一步的赔偿和处罚。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的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
   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投标人和评委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4. 拒签合同的违约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的，以违约处理。**

* 1. ▲**中标投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提交一份合同文本扫描件报招标代理机构备案。**

1.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5号）规定“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给采购组织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组织机构可按照采购文件约定要求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的规定，对因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取消中标（成交）资格，或自愿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供应商，需承担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等费用。

## 九、验收

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 **履约验收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验收不通过的，再次验收的费用仍由供应商承担。如采用简易验收的，则不需要支付该笔费用。**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概述**

* + 1. 此技术规格书只是采购内容的一些原则性规定，并不是完整的详尽的要求，投标人有责任根据所提供产品的实际情况对系统进行科学合理的优化设计，对所提供产品的工艺、安全性、先进性负责，并符合技术规格书的要求。
    2. 投标产品如与采购要求有细微偏差，业主将有权要求制造商调整偏差，并不改变投标价格。
    3.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各个条款一一给予实质性答复，不能仅提供产品样本。
    4.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中涉及的专利负责，并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所有文字、商标和技术侵权造成的相关费用，招标人及采购人概不负责。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 | **说明** | **数量** | **单位** |
| 1 | 超短焦投影 | 19小教室+1心理实验室 | 20 | 台 |
| 2 | 长焦投影仪 | 3计算机+1生物+D201两个 | 6 | 台 |
| 3 | 幕布 | 3计算机（生物教室用106的幕布） | 3 | 条 |
| 4 | 超短焦反射投影仪壁挂架 | 19小教室+1心理实验室 | 20 | 个 |
| 5 | 长焦投影工程吊架 | 3计算机+1生物 | 4 | 个 |
| 6 | 中控 | 45小教室+3计算机+B401苹果机房+生物 | 50 | 个 |
| 7 | 面板 | 45小教室+3计算机+B401苹果机房+生物 | 50 | 个 |
| 8 | 刷卡器 | 45小教室+3计算机+B401苹果机房+生物 | 50 | 个 |
| 9 | 显示器 | 45小教室+C301和C401 | 47 | 台 |
| 10 | 讲台桌1 | 45小教室+3计算机+B401苹果 | 49 | 张 |
| 11 | 讲台桌2 | C401+C301 | 2 | 张 |
| 12 | 有源音响 | 45小教室+2计算机+B401苹果机房+生物 | 49 | 对 |
| 13 | 鹅颈话筒 | 3计算机+C401+C301 | 5 | 支 |
| 14 | 48v鹅颈供电 | 3计算机+C401+C301 | 5 | 个 |
| 15 | 接笔记本专用线缆 | 45小教室+3计算机+B401苹果机房+生物+C301和C401 | 52 | 条 |
| 16 | 施工+线材+教室线缆整理 | 45小教室+3计算机+B401苹果机房+生物+C301和C401 | 52 | 套 |
| 17 | 音频分配器 | 7个录播教室 | 7 | 个 |
| 18 | 有线鼠标键盘、鼠标垫 | 45小教室+C301和C401 | 47 | 套 |
| 19 | HDMI 分配器 | 7个录播教室 | 7 | 个 |
| 20 | 教室吊顶石膏板 |  | 122 | 块 |
| 21 | 录播显示器 | 7个录播教室 | 7 | 台 |

**三、 详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 | **技术要求** |
| 1 | 超短焦投影 | 1．▲**显示技术：3LCD或者DLP投影技术，4K显示（3840\*2160），DMD芯片0.47英寸或以上；** 2．**▲亮度规格：光通量≥5000lm、激光光源，使用寿命≥20000小时。** 3．★超短焦反射式镜头，画面投射尺寸60-150英寸，投射比≤0.25， 支持120英寸以内画面4K文字解析，电动聚焦方式。  4．★图像画质：4K分辨率 3840\*2160，对比度≥100000：1；色域≥116%（BT.709），具有MEMC（运动补偿功能）、支持HDR解码。 5．画面调整：几何校正功能、拍照自动校正。 6． 光机全封闭结构，增压防尘设计，整机无滤网； 散热系统采用超静音散热设计，工作噪音≤37db。  7．智能：商用极简UI（无广告运营）、支持无线传屏、自动几何校正，可自主定义开机画面（视频或图片） 8．★硬件配置：运行内存为3GB ，机身存储：32G，无线连接：2.4G/5GHZ WIFI，蓝牙：蓝牙5.0。 9．声音：支持杜比(DD+)、DTS双解码，2\*15W内置音响。 10．主机接口：2路HDMI 2.0（1路支持ARC回传）、2路USB、1路RS232控制端口、1路RJ45网口，1路VGA输入，1路3.5mm音频输出接口。 11．★认证要求：3C认证、二级能效等级，整机保修3年,提供产品彩页和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以佐证。 |
| 2 | 长焦投影仪 | 1、**▲采用3LCD投影显示技术，液晶板尺寸≥0.64英寸；标准亮度≥6200流明（ISO21118标准）,中心亮度≥6600流明；** 2、**▲采用激光光源；标准分辨率≥1920\*1200（WUXGA）；对比度≥3000000:1；照度均匀性≥85%，使用寿命≥20000小时；** 3、过滤网更换周期最长可达20000小时； 4、镜头变焦≥1.6倍（手动），可垂直/水平位移（垂直+44%， 水平±20%）；投射比1.09-1.77 :1； 5、至少满足以下接口：2路电脑输入(D-sub 15-pin)，2路HDMI输入；2路RJ45接口（其中1路支持HDBaseT）；1路RS232C接口；  6、支持4K信号输入； 7、具有垂直、水平梯形校正功能，四角校正功能；曲面校正功能； 8、★厂家提供视频显示设备监控软件，通过局域网最多控制2048台投影机； 9、自定义光源输出，可自主调节光源输出功率，调整范围50%-100%； 10、★遥控ID号设置功能； 11、★个性化开机LOGO设计，开机LOGO可更改为用户指定图案； 12、开机白板模式，更适合教学演示； 13、★以上参数需提供产品彩页和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以佐证；投标产品需提供3C认证证书，节能环保认证证书。 |
| 3 | 幕布 | 1.弧型流线时尚钢琴烤漆外壳，材质：高清白玻纤，有阻燃认证，产品质量符合ISO认证GB/T 19001-2016国标要求。 2.电动机构：管状电容限位，大功率电机功率≥55W，有3C认证； 3.幕面解像力：≥125线对/mm，有效散射角≥160度，特有直边拉线无压印专利； 4.幕布尺寸：133寸，升降方式：电动；支持选配接中控232、485，加无线遥控，语音功能等 5.产品比例：16:10 6.甲醛含量：限值小于75mg/kg。 |
| 4 | 超短焦反射投影仪壁挂架 | 材质:冷轧钢 调节高度:45-65cm吸顶 60-100cm伸缩 承重:30kg 瓜距:适用57cm以内机型 适用机型:反射式投影仪 |
| 5 | 长焦投影工程吊架 | 吊架类型：工程吊架 承重：25公斤 规格类型：1米、1.5米、2米、3米 吊装方式：吊装正投、吊装背投、地投 内管规格：38mm直径，1.2mm厚度 外管规格：42mm直径，1.2mm厚度 处理工艺：酸洗、电泳 颜色：黑色、白色 材质：冷轧钢板 特点：1、360°旋转结构设计，调节更加方便精准；2、管内走线，美观大方；3、吊架内外壁酸洗磷化、表面电泳处理，不易划伤、生锈；4、吊杆加密打孔，可自由调节长度 |
| 6 | 中控 | ▲1、**支持设备固件网络远程升级及设备参数网络远程修改，便于升级维护，无缝接入学校现目前在用的中控管理平台（现有为华璨中控管理平台）；**  2、支持电脑开关机管理，即使电脑在软关机状态下，也支持自动联动开机； 3、支持中控命令可编程及智能联动控制功能，用户可自定义联动控制方式，包括联动的顺序和间隔时间，联动的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开关投影，幕布升降，开关电脑，开关设备电源，信号切换，编程串口控制，开关灯光、窗帘、空调等； 4、支持不低于4进2出HDMI视音频矩阵切换信号处理，支持异步显示输出； ★5、支持4路USB信号输入，2路USB输出，支持USB信号跟随切换功能，方便扩展触摸屏或其他USB设备接入； 6、支持跨网段控制管理，具有不低于6路10/100/1000M网络接口； 7、具有不低于2组I/O输出接口，支持电锁或其他设备控制功能； 8、具有不低于6组I/O输入接口，支持柜门状态监测、联动与报警等功能； 9、支持投影机及电动幕控制管理，可设置幕布联动控制时间，在幕布下降或上升到位时自动停电，防止因幕布限位开关失灵而造成幕布损坏； 10、支持投影用时检测，可检测所有支持串行检测的各品牌投影灯泡用时，统计用时与投影菜单显示完全一致；在一个管理平台上支持不同品牌不同型号的投影设备用时检测； 11、支持屏幕冻结功能，可以在使用过程中冻结当前画面；冻结后投影机显示内容不变，电脑可以做其它操作而不影响投影机显示； ★12、支持板书功能，在不关闭投影机状态下，可使投影机不显示任何画面，升起幕布，使用整个黑板，在需要投影机的情况下可以一键恢复正常使用状态，使板书教学和多媒体教学有机结合、灵活切换； 13、支持听课模式与监听模式选择功能，设备可自动识别，也可在平台端远程控制； 14、具有不低于2路可编程控制串口，可控制投影/大屏，支持扩展双屏控制；  15、具有投影机、电动幕、计算机、其他设备电源控制接口，联动控制延时可设置； 16、具有不低于1路可扩展开关控制接口，可用于黑板灯、信号屏蔽仪等设备控制； 17、支持物联网设备接入，支持数据采集与控制，实现统一管控及联动控制功能； 18、支持IC卡管理功能，支持刷卡/插卡管理模式，支持本地存储至少10000个用户白名单和10000条使用记录； ★19、主机接口：投影机控制电源≥1；电动幕控制电源≥1；计算机控制电源≥1；设备控制电源≥1；黑板灯≥1；HDMI输入≥4；HDMI输出≥2；IO输入检测≥6；控制输出≥2；串行接口≥7；10/100/1000M网络接口≥6；RCA音频输入≥4；RCA音频输出≥2；MIC输入≥2；监听输入≥1；监听输出≥1；拾音器输入≥1；IO状态指示≥8； 20、产品通过3C认证，提供3C认证证书 21、配套中控的集控平台预留可实现对教室里的空调和灯光的开关、模式和温度调节、错误代码反馈、定时任务和课表联动等控制功能的开发。▲**后期学校如有需求，乙方需配合做好功能开发，开发费用不高于3万元，并提供系统功能维护。** |
| 7 | 面板 | ★1.屏幕尺寸≥8寸，电容式可编程液晶显示屏，支持零秒启动，上电即可正常使用； 2.界面风格、使用模式、控制功能等支持可编程，界面灵活方便，功能清晰简明； 3.支持单界面或多级界面跳转等多种触控及显示方式，最多支持200个界面转换； 4.支持倒计时提示功能，操作过程中带有时间等待的界面显示等待剩余时间； 5.内置RTC时钟，支持日期及时间显示，支持管理平台校时； 6.支持网络管理平台对屏幕进行亮度调节及屏幕保护等操作； 7.支持面板锁定，锁定界面可定制，可显示提示信息或操作说明等； 8.支持中英文转换，支持触控提示音； 9.支持按键按下触发及松开触发，并支持按下触发松开停止等应用。 |
| 8 | 刷卡器 | 1、支持Mifare1卡、CPU卡等标准的校园卡； 2、支持插卡或刷卡应用方式； 3、工作频率：13.56MHZ； 4、读写距离：0～8cm(距离与安装环境有关)； 5、设备具备1路串口； |
| 9 | 显示器 | 面板尺寸：≧23.8英寸；  面板类型：IPS；  屏幕比例：16:9；  可视角度：178°；  色深Bit：≧8bit；  **▲色域：≧100% DCI-P3；**  屏幕分辨率：≧3840\*2160；  响应时间：≧4ms；  亮度：400cd/㎡；  接口类型：HDMI DP Type-C；  VESA壁挂：支持（100\*100） |
| 10 | 讲台桌1 | 1、桌面板材：老师接触位置为木质桌面，采用E0级免漆板，环保耐磨，厚度 ≥ 25mm，颜色：白色；  2、★桌面围挡：桌板前部具备多层板弯曲而成的木色高围挡设计，表面喷漆。高度≥50mm，可防止桌面物品滚落。显示器安装位置左右两侧需具有高度≥20mm的金属材质设备安装平台，方便安装中控面板、接口盒等设备。（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  3、底部结构：具有高度≥25mm不同颜色全封闭支撑底座，为考虑结构稳定性，支撑底座宽度需大于桌体的本体尺寸。（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  4、桌板尺寸形状：约1200mm×740mm，尺寸可根据教室环境调整；桌面封边：2mmPVC直封边，封边条颜色可与面板颜色不同，整体色彩需协调。桌板台面离地高度：900mm左右。  5、讲桌机柜：独立12U机柜，门板上具有足够的散热孔。  6、电脑仓：桌板下方需具备一体化设计的电脑仓空间，可放置台式电脑主机。前门带锁，前面上部具有按压式开启小门，便于电脑主机电源按键的使用和USB口使用。  7、讲桌前挡板：讲台正面挡板可拆卸，方便机柜和机箱背部维护。  8、桌面外形：桌面四个圆角半径≥100mm。（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  9、抽屉数量：1个。尺寸：668mm×246mm×50mm；抽屉可通过机械锁手动开关。抽屉内部有左右分隔。  10、桌面接线盒：具备抽线区和接口区。抽线区有4个抽线孔。接口区需具备万能5孔220V电源插座 ≥1，RJ-45 网络接口 ≥1，USB-A 3.0 接口≥3，Type-C 3.0 接口≥ 1，HDMI输入接口≥1。  11、显示器支架：桌面需设计有一体化的显示器支架，可调节高度≥90mm，可倾斜-5°~90°，同时支架底座需具备键鼠收纳空间，用于存放键鼠设备。（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  12、第三方中控安装接入：讲桌预留第三方中控安装位置以及安装支架，支持第三方中控接入讲桌。安装支架具有与桌面15度的倾斜角度，便于中控观看操作；  13、提供厂家低VOCs家具认证证书  14、提供整机3C认证证书 |
| 11 | 讲台桌2 | 1. 材质和工艺：采用钢木结合，柜体钢板厚度≥1.2mm，用高温、静电喷涂工艺；桌面采用≥20mm E0级三聚氰胺板，pvc封边；围挡采用≥20mm多层实木油漆喷涂，漆面饱满均匀牢固；  2. 桌面尺寸及设计：桌面尺寸≥1.6M\*0.75M。桌板前部和两侧设计有防物品掉落的围挡  3. 授课姿势支持：支持站姿坐姿，坐姿时桌面下须有至少15cm深度腿部空间；  4. 电动升降：一键电动升降，升降范围≥700～1050mm；柜体固定高度，不随桌面升降，升降时桌面具备防夹功能；桌面升降控制器集成液晶屏显示桌面高度，支持多种高度预设模式；  5. 断电自锁：带有自锁功能，断电后24小时后无下滑；  6. ★显示器支架：提供显示器支架，支架固定在桌面，且屏幕俯仰角度30°至90°可调，显示器支架底座可整体前后抽拉，抽拉范围≥0~150mm；显示器左右可一定角度旋转；支持VESA100的多种尺寸显示器； 2. 7. 设备空间：提供标准机架≥10U；前后均可开门，前柜门采用隐藏式铰链、钢化玻璃，方便观察设备内部状态，柜门左右采用不小于R50mm大圆弧角，防止碰撞。柜内有走线槽，升降活动线可两端固定；  8. 主机位：提供独立主机位，可单独开门，采用隐藏式铰链，带有钢化玻璃独立观察窗，柜门左右采用不小于R50mm大圆弧角，防止碰撞；  9. 接口：桌面提供非嵌入式86型电源插座≥2个；引出USB、HDMI、Type-C等常用插头线缆，可抽拉，且可自动回收；  10. 储物区：提供开放型储物分区，包括：设备柜与主机柜之间设置有一层高度可调置储物托盘，方便存放不同大小的教学工具和老师包袋等用品；水杯架；桌面设置≥2个可单独取出的教具存储盒；两侧自回弹置物挂钩等； （提供证明材料） 11. 维护性：讲桌机柜前后门可单人徒手开关，无需调节讲桌高度均可开柜门；便于查看设备工作状态； 左右两侧各提供≥2个抠手位，方便挪动维护。 12. 安全性：全桌简洁稳定、无毛刺和锋利凸起等安全隐患；除桌面设备外，其他设备全封闭；  13. 美观性：外形美观，结构合理，可定制学校LOGO，根据学校需求进行颜色搭配。 |
| 12 | 有源音响 | 1. 扩音音箱内置蓝牙接收模块能与蓝牙麦克风互相匹配，实现自动对频、班班通用。蓝牙采用4.0通信协议，数据采样率高，人声还原度高，适合教学；(手机蓝牙可以搜索到,可依据需求开放协议连接），1对扩音音响； 2.必须使用蓝牙接收方式，使用频率：2402 - 2480 MHz。  3.调制方法： GFSK,BT = 0.5 Gaussian。  4.蓝牙自动扫瞄、配对、锁定。 5.输出功率：2\*60W，两只音箱，蓝牙音箱输出音量高于100 db(含)。音量在距离音箱5米时高于70 db。 6.频率响应：50 Hz ~18 KHz。 7.灵敏度：-80dBm。 8.PC输入接口：双路立体声RCA插孔\*1，有线麦克风输入插孔\*1。 9.可选定压广播模块，兼容本地校园广播，实现自动优先播放； 10.调节形式：立体声高、底音独立调节，麦克风音量独立旋钮。 11. 内置翻页器和激光笔接收端，通过USB接口与电脑连接实现激光教鞭的功能，无需另配适配器； 12.接收机可自动连接在服务范围内的话筒发射器，连接后的发射机离开服务范围后，接收机延迟一定时间后，可自动断开连接，进入新连接等待状态，等待下次的连接。 13.接收机可以与蓝牙教学麦克风发射器通用，建立有效连接后，其他有效范围内的话筒发射器将无法再与之连接，确保临近教室之间互不干扰。 14.蓝牙扩音设备需要国家强制性3C认证 15.要求兼容学校原来的蓝牙麦克风连接 |
| 13 | 鹅颈话筒 | 1、换能方式：电容式； 2、频率响应：100-16000Hz;  3、输出阻抗：2KΩ;  4、指向性：超心型指向； 5、灵敏度：-40±2dB;  6、供电电源：DC3V/DC48V。 |
| 14 | 48v鹅颈供电 | 给鹅颈话筒提供48v供电； |
| 15 | 接笔记本专用线缆 | 每个教室配置一条2米长各类型线缆：HDMI公对公4k 60HZ、TypeC转HDMI线4k 60HZ、3.5转莲花线、usb延长线。 |
| 16 | 施工+线材+教室线缆整理 | 1、▲**项目于2024年11月1日前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等工作，项目实施时间是晚上、周末、节假日非教室上课时间。** 2、包含实施所需的所有线缆，HDMI线、电源线、网线、音频线、控制线、水晶头等，要求HDMI线缆为光纤类型。 3、拆除教室原有旧设备，包括投影、音箱、中控、讲台桌、线缆、机柜等设备，并搬运到校内指定仓库。 |
| 17 | 音频分配器 | 1进2出音频分配器 |
| 18 | 有线鼠标键盘、鼠标垫 | 有线鼠标和键盘、鼠标垫 |
| 19 | HDMI 分配器 | 1进2出HDMI分配器，2\*4K 60Hz |
| 20 | 教室吊顶石膏板 | 60\*60吊顶石膏板，用于吸顶音箱拆除后更换和安装 |
| 21 | 录播显示器 | ≥10.1寸1920\*1080显示器，HDMI+VGA+USB；固定安装在讲台桌上； |

**四、 其他要求**

1. 本次采购所有设备类产品要求全部部件均为原厂原装，投标人所报价的所有设备需有产地证明、装箱清单、技术说明书等。
2.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安装所需线缆，管线及其它安装材料、辅材均根据现场条件自行核算，必须按招标文件描述的功能要求进行深化设计并进行完善设备材料清单，保证整个系统的完整性，系统的正常运行，投标报价一次性包干，不作调整。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该项报价。采购人清单中的货物如有遗漏必须的设备，请投标投标人自行配齐，中标后采购人将不予调整。**
3. 如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有所遗漏进而造成采购人不能正常使用，投标人须免费提供以上配置清单所需的所有配件并承担项目实施中产生的相关费用；
4. 项目交货及完工进度保证

1）投标人对设备的交货及完工周期必须满足采购人的要求：**中标人需在合同签订后，于2024年11月1日前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等工作。**

2）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技术标中针对本次采购制定详细的施工计划及供货安装计划，保证本次采购项目按时优质完成。

1. 提供资料要求

1）根据上表，需原厂质保证明的产品，须在合同签订前提供针对该项目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且与投标产品必须一致。

2）在中标并签定合同后，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免费向采购人提交详细的相关技术资料。

3）在供货时，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产品的检验标准和检测报告、合格证书等。

1. 产品的检验

1）中标人须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供必要的技术数据和检验、试验报告。

3）中标人应派员在产品到交货地时进行到货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中标人应负责更换，并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满意，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承担。

1. 质量保证

1**）本项目器材提供免费质保期为3年（36个月），终身维护；原厂商若有更高的保修期以原厂商提供为准，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承诺。**

2）提供24小时服务，而且维修人员需在接到维修电话后4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问题，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结束。

3）在质保期内的工作应包括对所有产品常规检查、调整等。供货方须自行付费负责修理和更换任何由于产品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

4）免费质保期满后，须以低于市场价的价格长期提供维修及日常保养及维修零部件。

# 第三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特制定以下评标办法。**

**一. 总 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用，推进技术进步，确保工程质量、交货期，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对落标单位，评委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

**三、评标办法**

本次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投标人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和次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和第二排序的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根据采购要求，**总分设定为100分；其中商务技术文件70分，报价文件（报价）30分。**

**四、评分细则**

1、商务技术分的评定（70分）

各评委成员按下列评分项目进行评定，每人一张评分计算表，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各自评定打分并记实名。如任何一张表的一项评分内容分值超过规定的范围，则该张表无效。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投标人的各项评分内容评分的合计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技术分的最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分值** | **评分要点** |
| 1 | 质量体系认证 | | 3 |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具有有效的 ISO质量管理体系、ISO环境管理体系、OHSAS/GB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项得1分，最高得3分。 |
| **2** | 投标人经营业绩 | | 3 | 提供投标人2021年至今完成的同类设备供货项目业绩，每份得1分，最高得3分。 |
| 3 | 产品参数及认证 | 重点参数响应情况 | 28 | 所投产品的重点技术指标符合情况进行评议，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得满分28分，重点参数每负偏离一条扣2分,扣完为止。（标记“★”参数为核心产品重点参数） |
| 综合参数响应情况 | 13 | 所投产品的综合技术指标符合情况进行评议，材质、产品特点、质量水平等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得满分13分，每负偏离一条扣1分,扣完为止。 |
| 4 | 供货保证措施及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 | 6 | 投标人供货保证措施及安装调试验收方案是否完整、合理、可行，评标委员会综合量化评分。A档：6分；B档：4分；C档：2分；D档：1分。未提供本项的不得分。 |
| 5 | 售后服务方案 | | 4 | 根据承诺的最近售后服务网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维修项目、技术培训、质保期内外的服务、响应及排除故障时间、备品备件、其它服务等承诺，评标委员会量化评分。A档：4分；B档：3分；C档：2分；D档：1分。未提供本项的不得分。 |
| 6 | 项目服务团队 | | 6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投入的项目实施人员的配比、人员资质情况以及项目经验等,评标委员会综合量化评分。A档：6分；B档：4分；C档：2分；D档：1分。未提供本项的不得分。  注：所有持证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员工，须提供相关证书、社保证明（近3个月内任1月在投标单位的参保证明），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 |
| 7 | 培训方案 | | 5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建立相应的培训方案，并按承诺计划实施，评标委员会综合量化评分。A档：5分；B档：4分；C档：2分；D档：1分。未提供本项的不得分。 |
| 8 | 节能环保 | | 2 | 1.所投产品属于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节能产品查询截图的，每项产品得0.5分，最高得1分（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除外）；  2.所投产品属于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的，每项产品得0.5分，最高得1分。 |

**注：**以上评分标准中，A档一般以该分项方案/措施的表述详尽、科学、操作性强、可信度高或人员岗位配备齐全，综合素质高为划分标准；B档一般以该分项方案/措施的表述细致度、可操作性、科学性等方面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或人员岗位配备、综合素质基本满足采购需求为划分标准；C档一般以该分项方案/措施的表述细致度、可操作性、科学性等方面部分满足采购需求或人员岗位配备、综合素质部分满足采购需求为划分标准；；D档一般以该分项方案/措施的表述细致度、可操作性、科学性等方面差或人员岗位配备较少，综合素质差为划分标准。

2、**商务评分（3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1）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其商务分为满分30分；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商务分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人投标总价）×30% ×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2位）

**3）本项目为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对于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给予其产品价格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即价格90% ）参与评审。**

**4）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本项目采购预算为109.398万元。如投标人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6）所有投标人商务报价均超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支付的,重新组织招标。

3、 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技术资信分和商务（报价）分的总和。

#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说明：如甲乙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

甲方：

乙方：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述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即：货物的供货、税金、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安装调试、检验、配合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质保期保障、材料等全部费用、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
  3. “货物”是指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和其它材料。
  4. “服务”是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现场”是指合同项下货物将要进行安装运行的地点。
  6. “验收”是指合同双方依据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

1. **标准**
   1. 本合同项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在招标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颁布的最新版本标准或行业（部）标准或相应的国际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或行业（部）标准的则按企业标准执行。
   2.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专利权**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乙方应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 **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储存等并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复杂情况（例如恶劣天气）和温州地区气候特点、以及露天存放问题。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2. 每一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装箱清单、合格证和齐全的技术资料等。
4. **装运标记**
   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侧用不可擦除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标注下列标记：

1） 收货人

2） 货物名称和箱号

3） 合同号

4） 发货标记（唛头）

5） 到达站或到货地点

6） 外型尺寸（长×宽×高用厘米表示）

7） 毛重/净重（用公斤表示）

* 1.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2吨或2吨以上，乙方应在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国际贸易通用的运输标记标注，“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同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还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防潮”、“此端向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国际贸易中使用的适当标志。

1. **交货方式：**
   1. 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甲方指定的现场并落地就位。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2. 在现场交货条件下，乙方在货物发运前15天，应将要发运货物的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包装箱件数、重量、包装箱尺寸（长×宽×高）和货物的卸车，贮存的特殊要求以及运输工具名称以及启运日期，以传真形式通知甲方。
   3. 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传真形式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2. **交货时间：**

**▲乙方需在合同签订后，于2024年11月1日前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等工作。**

* 1. 交货地点：业主指定地点。

1. 安装、调试
   1. 安装前开箱时，乙方须通知甲方及有关单位共同参与开箱检验。并按采购合同、询标记录、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共同检验产品的数量、外观质量及产地等。
   2. 安装前，招标人将委托地（市）级以上质量监督部门依据采购合同、询标记录、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工艺进行抽检并出具检验报告，检验合格后方可安装，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产品最终验收前的人员及设备安全，概由乙方负责。
2. 产品最终验收
   1. 设备的安装、调试结束后，经过试运转考核无故障，并经有关部门检验合格后，买、卖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
3. **付款约定**
   1. 本项目合同价款为 元。
   2. 本项目预付款为 元，预付款的担保措施为经甲方书面确认合格的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

**▲合同签订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40%；在乙方全部供货完成，安装完毕并通过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60%。**

乙方需在付款日前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如逾期未提供的，甲方有权推迟付款，且不构成违约。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文件《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的规定，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 1. 合同价款介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银行账户信息为：

账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1. **技术文件和资料**
   1. 提供技术文件和资料的种类和数量在本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甲乙双方可根据采购要求和需要订立具体的技术文件和资料交付时间和数量。
   2. 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途中丢失，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3天内将这些文件、资料补齐。
2.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保证是企业原厂生产的产品而不是其他地方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原包装未拆封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使甲方满意的性能，并且确保一次性通过各项检验和测试。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材料和配套件的缺陷所产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检验的结果或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的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索赔。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在规定期限内，用与投标时采用的零件、部件或材料来更换有缺陷的或不符合要求的零件、部件或材料，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3. **本合同项下货物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向甲方移交并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36个月，货物上标明的质量保证期超过以上规定期限的，以标明的质量保证期为准。**
3. **交货方式：**

**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完成供货、安装。**

1. **乙方履约延误**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并通过验收。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误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3. 除了合同条款中不可抗力的情况外，除甲方同意延误并不收赔偿费外，乙方延误交货或提供服务将按合同条款15条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4. 所有提供的设备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都应服从甲方的统一安排。
2. **误期赔偿费**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 服务，甲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天的赔偿费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最高限额为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延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停止支付合同价款，更换供应商，且乙方必须退还已支付货款。
   2. 在货物到货后 10 个工作日内，设备安装调试未达到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和功能要求的，每超出1天，乙方赔偿给甲方合同总金额的 0.5%。当累计赔偿金额到合同总价的 5%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全部合同，乙方必须退还全部货款，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甲方的所有损失。
3. **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破坏性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期限应予延长，延长时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或双方协商解决。
4. **税费**
   1.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2. 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承担。
5. **违约终止合同**
   1. 甲方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可考虑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

（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30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合同全部，通知到达乙方时合同即行解除。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的索赔。

* 1.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18.a)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 **双方责任**
   1. 甲方

（1） 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货款。

（2） 组织对货物的验收。

* 1. 乙方

（1） 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和服务。

（2） 对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质量问题无条件负责处理。

1. **争端的解决**
   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转让和分包及产品不可替代**
   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履行合同的义务。
   2. 产品不可替代，乙方在没有取得甲方的书面授权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货物的生产制造转交其他生产厂商或以其他厂商的产品替代。
3.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 本合同正本二份，副本二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同等生效。
   3.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按顺序依次享有优先解释权：**

（1）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如有） （2）本合同

（3）售后服务协议 （4）投标澄清或承诺书（如有）

(5）投标文件 （6）招标文件

（本行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注：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中标人与招标人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

#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一**

**资格审查材料**

**（1-1）法定代表人声明书**

温州肯恩大学：

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法定代表人姓名）为（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参加贵处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招标活动，由我本人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联系方式如下：手机号码： 联系邮箱: 详细通讯地址： 。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1-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温州肯恩大学：

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全权代表姓名）为本项目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联系方式如下：手机号码： 联系邮箱: 详细通讯地址： 。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说明：

**1、若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应提供声明书（1-1）并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若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授权书（1-2），并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投标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温州肯恩大学：

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声明如下：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6、我单位未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一起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7、我单位符合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 的要求，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了相应的证明材料（采购文件没有要求特定资格条件的，本条款空格处可以空白）

8、我单位此次参与本项目所提交的全部材料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企业郑重承诺：

为了积极配合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 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保证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相关规定以及有关廉洁要求，特承诺如下事项：

1.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 主动了解采购人招投标纪律，积极配合采购人执行招投标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3. 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人或串通投标。
4. 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
5. 不以任何方式向采购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采购人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考察、参观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采购人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6. 不向采购人及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7. 不向采购人涉及招标的人员的配偶、子女分包此次招标项目。
8. 不向采购人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
9. 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的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10. 我们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人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联合体协议书**

（适用于联合体）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 （项目名称）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为联合体牵头人，属于（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为联合体成员，属于（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业主联系；

（2）投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由双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签字或盖章；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5）联合体各成员约定 （联合体成员） 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 %；

（6）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3．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1）开标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供货周期** |
| **1** | 2024年教室改造设备采购 | |  |
| **投标报价** | | **大写：**  **小写（￥）：** | |

**说明：1、《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应与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投标总价”相一致。**

**2、▲不按要求提供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元） | 报价  （元）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 投标总价 | | | | |  |

**说明：1、此表内投标总价应与附件二中“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相一致。**

**2、▲不提供“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报价，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3、如果免费请在该备注栏内注明“免”，如果含在产品价格中则填“含”，如无此项内容则填“无”，不留空白。**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3）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项目为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并承担本工程。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分包意向协议**

（适用于分包）

甲方：

乙方：

(甲方全称) 和(乙方全称) 自愿达成分包意向，参加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意向如下:

一、甲方为供应商、乙方为分包意向供应商，甲方以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二、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如中标（成交），甲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乙方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甲方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乙方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乙方为 (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具体分包内容) ，占合同总金额 %的工作内容。

三、乙方 (是/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是/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是/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四、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甲方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如中标（成交），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终止本意向协议。

六、本意向书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投标（磋商）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成交）资格，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  |  |
| --- | --- |
| 甲方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乙方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三**

**投 标 函**

温州肯恩大学：

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招标编号：）的投标邀请，我方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包括如下内容：

1、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资格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2、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3、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4、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电子文件【一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1.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书（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3. 我方郑重承诺所提供的“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查询证明文件真实有效；
  4. 我方在参加本项目前三年内（被通报或者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或（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在 至 期间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是期限届满，须附相关证明文件）；
  5.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
  7.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8. 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四**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条目号 | 招标文件  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 说明 |
| 技  术  规  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  务  条  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不填写此表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供货范围详细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地 | 数量 | 质保期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投标人应按“招标内容及要求”的明细分别填写，附在投标文件内。

2.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清单一览表。

3. 不提供供货范围详细清单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 无缝衔接承诺函

致：温州肯恩大学

若我公司中标，承诺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与学校现有的中控管理平台（现有为华璨中控管理平台）进行无缝衔接。如衔接过程中产生相关费用，则全部费用均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如未实现无缝衔接，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

**说明：▲不按要求提供无缝衔接承诺函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1. **节能产品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加分）：**

（1）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提供品目清单核对，以《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为准；

（2）《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 **环境标志产品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加分）：**

（1）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提供品目清单核对，以《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为准；

（2）《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